

证券代码：000965

证券简称：天保基建

公告编号：2023-64

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，于2023年11月29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董事侯海兴先生、尹琪女士、梁辰女士、梁德强先生、严建伟女士、于海生先生、张昆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。部分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海兴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逐项表决，对会议议案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

《〈公司章程〉修正案》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修订说明》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独立董事行为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

况，对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五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六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

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七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八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九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

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以上第一、二、三项议案将提请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七日